

证券代码：872158

证券简称：一方美度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深圳一方美度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方美强质押 9,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1.3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9,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 410 万元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质押是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助改善公司资金流动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方美强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裁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1,431,000、77.86%

股份限售情况：9000000、61.3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9,000,000、61.3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7 年 11 月 6 日公司股东方美强质押 4,3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1.9%。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股东方美强质押 4,3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1.9%。在
本次质押的股份中，9,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止。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深圳一方美度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